



第五十五届会议

第三委员会

分配给第三委员会的项目

2000年9月11日大会主席给第三委员会主席的信

谨随函附上大会第五十五届会议第9次全体会议就分配给第三委员会的项目所作的决定。

谨促请你注意总务委员会报告(A/55/250)第二节所载关于会议组织的建议。这些建议也经大会第9次全体会议核准。

还请你注意报告第49段和第64段关于各主要委员会议程的有关部分。

请你在这方面惠予合作。

哈里·霍尔克里(签名)

附件

分配给第三委员会的议程项目

1. 社会发展,包括有关世界社会状况和有关青年、老年人、残疾人和家庭的问题(项目 103)。
2. 国际老年人的后续行动(项目 104)。
3.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(项目 105)。
4. 国际药物管制(项目 106)。
5. 提高妇女地位(项目 107)。

[大会决定,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署长关于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的业务、管理和预算问题的报告应发交第二委员会在项目 96(发展方面的业务活动)下审议。]

6.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和题为“2000 年妇女:二十一世纪两性平等、发展与和平”的大会特别会议成果的执行情况(项目 108)。
7.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的报告、有关难民、回返者和流离失所者的问题和人道主义问题(项目 109)。
8. 促进和保护儿童权利(项目 110)。
9. 世界土著人民国际十年活动方案(项目 111)。
10. 消除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(项目 112)。
11. 人民自决的权利(项目 113)。
12. 人权问题(项目 114):
 - (a) 人权文书的执行情况;
 - (b) 人权问题,包括增进人权和基本自由切实享受的各种途径;
 - (c) 人权情况及特别报告员和代表的报告;
 - (d) 《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》的全面执行和后续行动;
 - (e)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报告。
13.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[第一章、第三章至第五章、第七章(A 至 C 节和 I 节)和第九章](项目 12)。

[大会决定, 报告的下列各章节也将发交给全体会议及第二和第五委员会如下:

- (a) 第一章、第七章 (B 和 C 节) 和第九章.....全体会议和第二和第五委员会
 - (b) 第三章至第五章和第七章 (A 节).....全体会议和第二委员会
-